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漆包机设备改造提升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告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漆包机设备改造提升项目

建设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姚江镇学院路 108 号

项目性质：改建

总投资：1260 万元

建设内容与规模：项目购置漆包机及相关配套设备，更替现有高能耗低产能的机器设备，实现节能降耗的目的，提升企业产品的市场竞争力。项目改造完成后，可实现节能减排 10%，产能效率提升 30%。

二、项目周边主要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

本项目位于诸暨市姚江镇学院路 108 号，周围评价范围内主要敏感点分布情况见表 1。

表 1 项目周围主要敏感点分布情况

序号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约）
		X	Y					
1	渔江村	234064.0	3299667.3	居民区	960 人	二类环境功能区	SW	169
2	孙家村	233984.0	3297927.8	居民区	1894 人		S	1316
3	赵家村	234410.0	3297329.7	居民区	2298 人		SE	2253
4	五浦头村	236190.2	3297800.7	居民区	1621 人		SE	2166
5	赵源村	235668.2	3302576.4	居民区	3385 人		N	2842
6	山汀村	235411.5	3299002.8	居民区	2250 人		SE	569
7	江丰村	236735.4	3300641.8	居民区	934 人		NE	2001
8	浦西村	234143.8	3300463.8	居民区	495 人		NW	281
9	直埠小学	233252.6	3302351.1	小学	1523 人		NW	2439
10	祝谢村	232068.2	3302254.6	居民区	2123 人		NW	2918
11	直埠社区	233529.2	3302396.8	居民区	2527 人		NW	2020
12	孙郭村	231594.2	3301124.9	居民区	2420 人		NW	2366
13	霞浦村	233044.6	3300969.8	居民区	842 人		NW	1415
14	联合村	231803.7	3298947.6	居民区	1189 人		SW	2481

三、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1、废水

项目营运期实行雨污分流排水制度，雨水通过厂区内雨水系统单独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纳管标准后与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的生产废水一起纳入市政污水管网，项目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可达标排放，再经城镇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后达标排放，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因此，本项目对附近水体水质影响不大。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包括小呼吸废气、包漆、烘干工序挥发废气、涂乳化液废气、氮氧化物等。

本项目在车间内设有供漆中心，储罐呼吸废气通过呼吸口密闭进入管道收集，进入沸石转轮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30m 高排气筒外排。

本项目包漆、烘干废气经微负压收集至三次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30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有包漆烘干的无组织废气以及烘干后成品带出的残留废气。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沸石转轮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的装置进行处理，经30m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本项目涂乳化液废气以无组织形式逸散，要求企业在加强室内通风。

本项目燃烧产生的氮氧化物经 SCR 脱硝废气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后经 30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根据预测，本项目的废气正常排放情况下，各类废气排放均能满足排放标准要求。在做到环评提出的废气防治措施后，项目对周边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值也能满足相应的标准要求。项目的运行不会对周围空气质量产生显著变化。

3、噪声

经预测，项目投产后，西厂界昼间、夜间噪声预测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7-2008）中 4 类标准要求，其余厂界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7-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项目周边敏感点处噪声预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项目做好噪声防治措施，厂界噪声基本可达标，不会改变区域声环境功能。

4、固废

项目危废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项目固废处置严格遵循“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基本原则，确保所有固废最终得以综合利用或安全处置。通过上述措施妥善安置存放固废及落实固废出处，企业固废对环境的影响很小。

5、土壤

本项目与现状企业的生产工艺、生产内容、原料消耗、三废处理方式、供热方式均一致。因此，只要做好各项防渗措施及废气治理措施，在企业正常生产期间，不会对厂区及厂区周边 200m 范围内造成土壤污染，土壤各项评价因子能够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6、地下水

正常工况下，项目工艺设备和地下水各环保设施均按要求进行了防渗防漏处理，污水经收集进入污水处理系统，日常生产对地下水的影响可以忽略。只要切实落实好建设项目的废水集中收集处理工作，做好厂内的地面硬化防渗，本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较小。若废水发生非正常排放，可通过相应的事故废水收集暂存系统收集。只要做好适当的预防措施，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地下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7、事故风险

根据事故风险影响分析有关内容，项目主要为漆包线产品生产，主要环境风险来自火灾爆炸次生/伴生事故和氨水储罐泄漏，企业应做好相关工作。根据预测分析，企业从生产、贮运、暂存等多方面积极采取防护措施，加强风险管理，通过相应的技术手段降低风险发生概率，一旦风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可以使风险事故对环境的危害得到有效控制，将事故风险控制在可以接受的范围内。

因此，只要企业做好安全、环保管理工作，一般此类事故发生概率较小，是可以承受的。

四、主要预防和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目前环评分析采用下表中污染防治措施，各污染物可达标排放。最终采取的环保措施以专家论证、达标排放及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为准。

表 2 污染防治措施清单

分类	工程措施	对策措施说明
废水	废水处理	1、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度； 2、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纳管标准后与经厂区内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的生产废水一起纳入市

		政污水管网，送市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应急池	企业应设有应急事故池。
废气	废气处理	项目废气主要包括小呼吸废气、包漆、烘干工序挥发废气、涂乳化液废气、氮氧化物等。 1、本项目在车间内设有供漆中心，储罐呼吸废气通过呼吸口密闭进入管道收集，进入沸石转轮吸附+脱附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30m 高排气筒外排。 2、本项目包漆、烘干废气经微负压收集至三次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通过 30m 高排气筒排放。 3、本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有包漆烘干的无组织废气以及烘干后成品带出的残留废气。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沸石转轮吸附+脱附催化燃烧的装置进行处理，经 30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4、本项目涂乳化液废气以无组织形式逸散，要求企业在加强室内通风。 5、本项目燃烧产生的氮氧化物经 SCR 脱硝废气处理装置进行处理后经 30m 高的排气筒高空排放。
固体废物		1.危险废物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要求，设置专用的危险废物收集暂存场所，并按规范做好防腐、防渗、防雨、防日晒、防漏等措施，根据不同危险废物的性质分类收集、集中管理，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2.一般固废收集后及时委托当地环保部门清运。 3.生活垃圾收集后及时委托当地环保部门清运。 此外，项目固废存储符合有关规范要求，不能露天堆放，应分类设置相应的暂存间，设立标识标牌，并做好地面防渗。固废应定期处理，严禁长时间堆放，避免产生二次污染。固废在处置过程中应设置台账制度，监控固废来源及去向。
噪声		1.合理布局，尽量将噪声大的设备布置在车间中央，以减轻噪声对厂界的影响。 2.加强设备的日常保养维修，防止设备非正常运行噪声。 3.对高噪声设备基础安装减震器。 4.尽量选用低噪声、振动小的设备，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电磁辐射		不涉及。
土壤		源头控制措施：a 生产设备、工艺等设计时考虑地下水、土壤防控措施，加强日常生产管理，杜绝事故性排放；b 生产废水的转移尽可能采用架空管道，不能架空的地方需采用明管套明沟方式，并做好管道、明沟的防渗处理；c 排水管系统及建、构筑物进水管做好防腐蚀、防沉降、防折断措施；d 在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危废暂存间等采取有效的防渗漏措施；e 加强防控管理体系，制定地下水环境跟踪监测方案，以便及时发现问题，采取措施； 过程控制：项目车间外设置绿化带，绿化植物有一定的吸附作用。 跟踪监测：每 3 年内开展 1 次。
地下水		
生态保护措施		不涉及。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一）强化风险意识、加强安全管理； （二）生产过程风险防范措施； （三）贮存过程风险防范； （四）运输过程风险防范措施； （五）三废治理设施。

五、环境影响评价基本结论

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漆包机设备改造提升项目拟建地位于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姚江镇学院路 108 号，项目购置漆包

机及相关配套设备，更替现有高能耗低产能的机器设备，实现节能降耗的目的，提升企业产品的市场竞争力。项目改造完成后，可实现节能减排 10%，产能效率提升 30%。本项目不新增用地。项目选址符合诸暨市《诸暨市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方案》要求，符合《诸暨市姚江镇工业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项目产生的各种污染物经本环评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均能做到达标排放，满足总量控制要求，对周围环境空气、水环境、声环境影响较小，对保护目标影响较小，项目地周围环境空气、水环境、地下水环境、声环境质量均能满足相应功能要求。项目地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项目采取有效治理措施后，环境质量符合相关要求。综上，项目符合环保审批各项原则，从环保角度分析，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范围

主要针对项目建设地周边的居民、企事业单位等。

2、主要事项

- （1）对区域现状环境质量的意见或看法；
- （2）对企业环保行为的看法；
- （3）对建设项目的意见、看法或要求；
- （4）对当地政府及有关部门环保工作的要求或看法。

七、公开的方式和时间

本次采取行政村、街道等单位宣传栏现场张贴以及网站发布形式进行公示。

公示时间：2026 年 3 月 12 日~2026 年 3 月 25 日。

八、公众提出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个人或团体）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以信函、电话或其他方式与建设单位、环评单位、环保部门联系，建议团体单位加盖公章，个人应具名并说明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真是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工程的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1）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姚江镇学院路 108 号

联系人：方工

联系电话：15068543238

（2）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杭州科桓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杭州市余杭区南北盛德国际 1 幢 1008 室

联系人：李工

联系电话：13588416189

（3）审批部门名称及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绍兴市生态环境局诸暨分局

单位地址：诸暨市暨东路 58 号诸暨市公共服务中心环保窗口

联系电话：0575-80727112

[注]：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公示发布单位：露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布公示时间：2026 年 3 月 12 日